

福建省大田县人民法院公告

林晴、李勤满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田县支行与被告林晴、李勤满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案号为（2025）闽0425民初850号，现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425民初850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大田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7月27日)

